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eng Fai Enterprises Limited**

**恒輝企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85)

### 委任獨立財務顧問

本公佈乃根據收購及合併守則規則第 2.1 條而作出。茲提述 Joy Town Inc. 及恒輝企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 2015 年 5 月 6 日就（其中包括）要約聯合刊發的公佈（「該聯合公佈」）。除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聯合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建泉環球金融服務有限公司，一間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 1 類（證券交易）及第 6 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要約向獨立董事委員會提供意見。建泉環球金融服務有限公司的建議及獨立董事委員會的推薦意見將載於有關要約的綜合文件內。

承董事會命  
恒輝企業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陳統運

香港特區，2015 年 5 月 13 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陳恒輝先生、陳統運先生、陳玉嬌女士；非執行董事為林家禮博士及鄺國禎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達強先生、王多祿先生及陳京暉先生。

董事對本公佈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本公佈中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且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內任何聲明產生誤導。